

江苏派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7 月 17 日
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海安经济开发区开发大道与和顺路交界处东侧
江苏派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
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颜志金
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审议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9,8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公司《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

本议案内容，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披露，具体详见《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9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、公司《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16 年总体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，并提出了 2017 年经营计划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。

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16 年年度监督检查情况及工作开展情况，并提出 2017 年度工作的计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9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三) 审议通过公司《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、公司《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9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本议案内容，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披露，具体详见《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9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江苏派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》

1. 议案内容

本议案内容，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披露，具体详见《江苏派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9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涉及股东颜志金回避表决，持股数 26820000 股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本议案内容，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披露，

具体详见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3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9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《2016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9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本议案内容，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披露，具体详见《关于江苏派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

项的专项说明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9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正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本议案内容，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披露，具体详见《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》（2016-013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9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6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本议案内容，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披露，

具体详见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6 年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9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涉及股东颜志金回避表决，持有股数 26820000 股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君哲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万军、顾倩倩

结论性意见：本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等程序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江苏派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江苏派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- 3、《江苏派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》
- 4、《江苏派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

公告编号：2017-035

江苏派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7月19日